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石紋菁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24
電子信箱：wenchi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08012299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1229981A0C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義竹鄉第4公墓（義竹段義竹小段965、965-2、
969、970、970-1地號等5筆土地），廢止公告1紙，惠請
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2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嘉義縣政府除外）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民政處宗教禮俗科

